

中国电池网会员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海能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电池网 www.itdcw.com 指定运营商）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就乙方成为甲方运营的“中国电池网”（www.itdcw.com）的会员，由甲方为乙方提供信息及其它服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会员注册及服务内容

1.1. 甲方收费会员分为高级会员、VIP会员（服务内容见附件）两个等级，不同的会员在甲方提供的服务中享有不同的权利，甲方将根据乙方选择的会员等级提供相应的服务项目。（详见附件会员服务列表）。乙方自愿选择注册成为中国电池网的____会员。

1.2. 甲方提供的服务将严格按照本协议所列规则执行，乙方同意按操作规则中的要求，在完成甲方规定的登记注册手续并缴纳会员服务费用后，成为甲方的正式注册会员。

1.3. 乙方若需甲方提供除附件约定内容以外的其它服务，经双方协商同意，须达成补充协议，服务费用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第二条 服务费用与期限

2.1. 乙方注册成为甲方____会员，服务费为人民币_____元/年（大写：_____元整）；

2.2. 本协议有效期限（会员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协议有效期为壹年，如需续签，双方需在协议到期前一月内协商，否则视为终止服务，甲方有权到期终止本协议包括的所有服务。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及责任

3.1. 乙方根据其注册不同会员类型享有甲方提供的相应服务。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信息，可由甲方放置于其所拥有的信息数据库中；或由乙方通过网络自行放置在中国电池网的网络信息数据库中，并可根据需要进行删除和更换，但须按规定及时通知甲方，并对由此产生的删除和储存失败负完全责任。

3.2. 会员注册使用注意事项：乙方在注册用户基本信息、定制信息时，应提供真实、准确、完整、最新的资料，同时不断更新您的资料，以符合上述要求；注意：若乙方提供的资料存在任何错误、不实、过时或不完整的情况，或者中国电池网有合理理由认为您的资料存在上述问题，造成难以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拒绝您现在或将来使用本服务（全部或部分），直至问题得以解决。

3.3. 乙方正式成为甲方的注册会员后，将得到一个专有帐号和密码，乙方对其专有帐号和密码安全负全部责任，并应对以其专有帐号进行的所有活动和事件负责。乙方若发现任何包括但不限于非法使用专有帐号或其他有关安全问题的情况，应立即通告甲方。甲方向会员提供的会员帐号及密码只供会员使用。如果会员将帐号或密码丢失或被盗，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重新登记、重新设置密码。因乙方造成的帐号失密，应由乙方承担直接或间接的责任。如甲方监测到非授用户使用会员帐号及密码登陆本站，甲方有权暂停此帐号登录权限，并对失密原因进行调查。注意：如果甲方有合理理由认为您的行为可能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条例，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不经事先通知终止向乙方提供服务。

3.4. 甲方所提供之所有系统功能与信息内容所有权均属本网站所有，未经本网站正式开放或授权，乙方不得自行转制使用。甲方所提供的信息服务仅供乙方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会员服务的信息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其它商业用途。

3.5. 甲方基于系统维护或各项经营管理需要，必要时需暂时缩短或停止本业务服务时间，本网站应于七日前公告或电子邮件通知乙方。

第四条 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

4.1. 甲方对服务及服务所使用的软件包含受知识产权或其他法律保护的资料享有相应的权利；

4.2. 经由服务传送的资讯及内容，受到著作权法、商标法、专利法或其他法律的保护；所提供的信息均注明出处，其版权归原作者或出版商所有。乙方如出于商业目的需复制或转载网站传输的内容，须征求原作者人或信息发布网站的同意。甲方不负责有关的转载协议和责任。

乙方应于接受服务后即时致函甲方予以书面或电话确认，或于付款后两个工作日内致函甲方提出未受服务的书面或电话异议。在此期间内未提出书面或电话异议的，视为乙方自甲方提供服务之时接受甲方的服务。

第五条 售后服务

甲方为乙方提供高质量电话**热线服务：400-6197-660**（工作时间为周一到周五，9:00-17:30），及时为乙方会员服务项目提供咨询服务。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乙方保证在签定此合同后三个工作日内将上表中有关款项汇到甲方帐户上。

单位名称：北京海能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4545754567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西城百万庄支行

第七条 变更说明

- 8.1. 甲方拥有对会员体制结构变更的最终解释权；
- 8.2.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可以变更协议；
- 8.3. 本协议的变更或附加条款，应以书面形式为准。

第八条 违约责任

由于协议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本协议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进行赔偿。

第九条 免责声明

9.1. 甲方不保证服务一定会满足用户的使用要求，也不保证服务不会受中断，且适时、安全和不带任何错误；对服务的及时性、安全性、准确性以及最终获取的结果的准确、可靠程度也不作担保。

9.2. 甲方对于您与其他用户之间在交易过程中所涉及商品的质量、安全、服务、合法性、产生的一切费用、商贸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以及交易各方是否履行其在贸易协议中的相应义务，不负有任何责任。

9.3. 乙方的资料，包括乙方在注册过程中，保证向甲方或其他用户提供的任何资料，均是真实可靠的，并对其负有完全责任；甲方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不负有任何法律责任。但是，如果甲方有理由认为您的资料可能使其承担任何法律或道义上的责任，或可能使其（全部或部分地）失去互联网服务供应商或其他供应商的服务，则甲方有权自行决定对您的资料采取任何被认为必要或适当的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删除该类资料）。

9.4. 甲方不对链接到其他网站的资源、信息、产品或服务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因此对于任何因信赖或使用此类网站上的信息资源、产品或服务，而给用户造成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

9.5. 对于在合理控制力以外发生的事件，包括自然灾害、罢工、骚乱、物质短缺、暴动、战争、政府行为、通讯及其他设施故障等一切非人力可抗拒的因素，导致甲方延迟或未能履行协议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与本协议的一切事宜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北京市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双方确认，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通知

凡有关本协议的通知、请求或其它通讯往来，须以文字为准，可采用书信、电传、电报方式按对方地址寄发对方，并可经网站页面公告、或电子邮件、或非在线形式传送。签字盖章后的传真件或扫描件有效。

第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原2014年7月18日签订的协议作废。

甲方（盖章）：北京海能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2号 CRD 银座

地址：

联系人：耿茜茜

联系人：

电话：18910778962

电话：

邮件：geng@itdcw.com

邮件：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附件：

中国电池网会员服务内容与费用标准

会员级别		注册会员	高级会员	VIP 会员
会员服务项目		免费	5000 元/年	15000 元/年
期刊服务	一年期《锂电信息动态分析》（月度产业研究报告）			★
数据服务	电池行业论文集（不定期）	★	★	★
	行业专家演讲报告集		★	★
	电池行业分类数据		★（部分）	★
专业报告	《中国电池行业或新能源汽车行业年度报告》			★（1份，自选）
广告展示	中国电池网二级频道形象展示（Logo 或 145*55 像素图片）		★3 个月	★6 个月
	网站首页推广品牌或产品形象广告		★8 折	★7 折
品牌推广	品牌软性文章推广		★12 篇	★不限量
	微信、微博、电池智库推送		★（共计 5 次）	★（共计 15 次）
	本网内搜索引擎排名置顶推广		★	★
信息发布	供应、需求、招聘	★（10 条）	★（30 条）	★（不限量）
论坛沙龙	优先参加网站组织的沙龙、研讨会（不包含电池百人会、锂电“达沃斯”论坛）	★（9.5 折）	★（8 折）	★（免费，限额 1 人）